

证券代码：834123

证券简称：辽宁天丰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3 月 23 日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3 月 23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3 月 1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主营业务及行业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行业结构改革要求，也更加突出公司竞争优势，适应公司的长远发展，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发展能力，公司管理层决定变更公司的主营业务。

变更之前公司主营业务：机械加工、热处理加工和无缝钢管设备设计制造。

变更之后公司主营业务：无缝钢管制造加工。

本次主营业务变更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根据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C3130 钢压延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

行业为“C3140 钢压延加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性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1101315 钢铁”。公司所属行业最终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为准。

(二)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公司 2018 年的发展规划，董事会编制了《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三)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治理的连续性及公司的正常经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提名肖旭女士、陈勇先生、董福顺先生、夏卿先生和孙潇潇女士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继续连任，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四) 审议《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人选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第一届监事会提名闻长正先生、于乃浩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监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为第一届监事会继续连任，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 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3 月 23 日 8 时 00 分至 9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鞍山市千山区达道湾镇鞍刘路 499 号辽宁天丰特殊

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潇潇

联系电话：0412-8727200

传真：0412-8727207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1、《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天丰特殊工具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7日